

中國邊疆史志集成

# 西藏史志

第二部

9

全國圖書館文獻  
縮微復制中心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

# 川康滇邊區夷務治理方案

西昌警備司令部編輯



# 川康滇邊區夷務治理方案

## 目次

|                         |    |    |
|-------------------------|----|----|
| 一、川康滇邊區夷務治理方案簡明表        | 一  | 五  |
| 二、川康滇邊區夷務治理方案           | 一  | 八  |
| (一) 組織川康滇邊區夷務委員會(附組織辦法) | 六  | 八  |
| (二) 設置建設局               | 九  | 一  |
| (三) 設立川康滇邊區治夷工作人員訓練班    | 一三 | 一四 |
| (四) 辦理夷民教育              | 一五 | 一六 |
| (五) 設置農牧工藝示範場           | 一七 | 二〇 |
| (六) 開闢邊區道路(附築路綱要)       | 二一 | 二二 |
| (七) 發展夷區電訊              | 二二 | 二二 |
| (八) 設立夷區衛生站             | 二三 | 二四 |
| (九) 組設產銷供應社             | 二五 | 三〇 |
| (十) 治夷事業費卅六年度經常費概算      | 二五 | 三〇 |

川康滇邊區夷務治理方案 目次

(十一) 治夷事業費卅六年度臨時費概算

三、附圖

川康滇邊區設計局分佈暨道路計劃圖

二

三

二

# 川康滇邊區夷務治理方案

查川康滇邊區，綰穀滇藏，地域遼闊，外與西南邊緣遙相照應，內與民族復興根據地之四川唇齒相依，地勢兼高原盆地而多平原，人口則地廣而分佈稀，氣候溫和，既宜發展農牧，而地藏豐富，舉凡各種重工業所必需之主要資源，在國內其他已發現之產礦區域所不能兼備者，此皆應有盡有，據近年初步勘测結果，約可產鐵三千萬噸以上，成份自百分之五十至七十，煤三萬萬噸以上，灰份平均百分之二·三，較之開灤煤灰份百分之二〇，中興煤百分之一五，井陘煤百分之一〇，尤爲優良，其餘如金、銀、銅、鉛、鋅、錳、鋁、鎳、石棉、陶土、硫磺、石膏、水銀、食鹽等，均有相當豐富之產量，故一般均認爲確有國防資源之重大價值，如能善加開發，可比歐洲薩爾魯爾區域，在今日談國防經濟建設，東北西北，已有問題，無容諱言，自應及早注意西南，以定百年大計，且抗戰期中，敵人紆迴竄突滇西，使我腹背受敵之教訓，至今記憶猶新，故開發本區資源，建設西南屏障，尤應早日圖之。

目前欲謀開發本區，最大障礙厥爲夷患，因本區廣大礦產區域，均在夷巢或夷區附近，倘夷患不能早獲解決，治安莫保，險患隨生，過去滿清咸同間曾在昭覺烏坡建廠採銅，當時

廠工達數千人，火光照耀十餘里，及在冕寧麻哈等處用機器採辦宕金，規模均甚宏大，獲利頗豐，第以中途遭受夷患阻擾破壞，迄今未能恢復，故夷患不先解決，開發無從着手，本區現有夷胞，計有倮羅、黎蘇、西番等數族，其中以倮羅最爲强悍，共分三百一十八支，據各方不完全之調查統計，約有人口百餘萬，散佈於區內，如大涼山等險要山區，因文化低落，全無教育，過去歷代政治力量未能深入，故至今猶保持其原始形式之閉守社會，生活簡陋，求生技能拙劣，性情强悍殘忍，酷愛戰爭，視搶家殺舍擄人販賣爲謀生之正當行爲，近年因各地厲行禁政，彼輩恃其險阻，政令莫及，廣植煙苗，引誘不肖份子購買槍支，現在夷區槍支，據調查統計不下十萬餘支，且有美式各種槍支，因此區內夷患此伏彼起，甚至如去年普雄夷支竟能予進剿部隊以重大挫衄，此種情形，目前仍在繼續增長，若不早謀澈底解決，不獨此廣大區域中之人力地利無法善加利用，而其內在之引誘力與未來情勢之可能發展，尤爲國家之隱憂。

本區夷患，考自漢唐以迄明清，史籍所載爲國家大患者達五十餘次之多，至其爲地方小患者尤不勝數，卽民元以來，亦曾幾經征討，幾無寧歲，然而雖屢經大軍征服，重兵屯戍，如明自洪武時在本區寧屬一地卽戍兵達七萬之衆，月餉七十餘萬兩，其重視如此而夷務迄未

解決，良由過去歷代對於本區夷務所採政策均偏重於征剿防堵羈縻之術，而未能注意以政治教育之力量安定其生活與心理，使之同化，夷胞每於降服後，迫於生活毫無保障，負擔無形增加，致彼等陷於貧病交加之境，反不若其過去夷胞原始社會之安適，是故雖能威服一時而無法永安其反側，且因屢征屢棄，更增加其仇視之心理，甚至妄自尊大，今日夷胞中猶傳誦其「漢官色婆是流水，黑夷色婆是石頭」及「黃牛是黃牛，水牛是水牛」等頑固心理表示之謠諺，故在今日欲謀根絕夷患，自應改絃更張，恪守民族平等原則及同化進化政策，以政治建設配合軍事，以軍事協進政治，由點而線而面，以期威德並用，管教兼施，庶能澈底糾正夷胞過去之惡劣印象，使彼等能在生活與心理均獲安定之狀態下與我同化，尋求進步，則數千年之夷患不難解決於今朝，且夷胞過去係生活於原始社會狀態中，尙保有其純真之人類善良性格，倘能善加利導，則此潛在之民族新生力量，前途正未可量，豈僅鞏固邊防開發地利爲國家之利益而已。

基於上述所定原則，本區夷務。除刻仍頑抗難制者必須施以軍事壓力迫使說範外，對於夷務治理問題，亟應針對實際需要作下列之措施：一、實施合理教育，以提高其文化水準。二、授以技術以改良其生活方式。三、組織產銷供應社以增進其生活經濟。四、設立衛生機

構，供給醫藥，傳受衛生常識，以救治其痛苦。五、開闢道路，構成各夷區間交通網，便利行旅，而利文化輸入，且化除險阻並可根絕其過去恃險保守之心理，以上五項，均爲今日治夷切要之圖，能秉此行之有恆，不求速效，十年之後，則夷患不獨不爲國家之患，而於未來開發建設工作上必將有所貢獻也。

顧凡事業之舉辦，必須有通盤週密之籌劃，始能辦法妥善，步驟齊一，本區地連三省，幅員廣闊，過去因未能齊力進行，各自爲政，以致夷患此起彼伏，無法永戢，良由域界毗連，關係至密，非將本區視爲整體，通力合作，則雖有良法美意，難期面面週全，故擬設立三省邊務設計委員會，由各省派員參加，主持全區治夷設計事宜，同時爲切實推動此種事業使能澈底實施，各省原有邊區地方政府事繁力分，不能配合，必須分區設置專門管理夷務之建設局，負責執行各區治夷計劃，且過去漢夷情感隔閡，治夷工作人員非選練忠實幹部，施以有關夷情及治夷工作技術訓練不可，故擬設立治夷幹部訓練班分期訓練，總之：凡上所須設置之目的，在求集中全體精神，貫徹始終，而免蹈過去各省治夷計劃不能澈底之流弊。

至推行上述計劃，必須有充裕之財力，方克有濟，目前邊區因歷年擾攘不安，無論漢夷均已民不聊生，在目前情況下，欲求以地方財力勝此重任，實不可能，故關於本方案實施所

必需之經費，暫時應請中央撥付，以利創辦，一俟地方開發，人民富力增加，即逐漸交由地方接辦。

國光奉命鎮守邊疆，兼籌邊地開發事宜，到任以來，鑒於本區得天獨厚而未能早加開發，邊民疾苦與日俱深，致使此天賦之樂園，反成人爲之地獄，邊防未固，隱患堪虞，因檢討歷代治邊政策失敗之癥結，考察夷情向背之原因，爰訂本區夷務治理方案，冀圖軍政配合，威德并濟，庶幾防邊患於未然，平夷情於永久，奠國防經建之丕基，定國家百年之大計，幸祈

採納，迅付實施，則邊民幸甚！國家幸甚！

至於本區整個經濟建設計劃，在此大前提尚未決定之先，目前只能從事調查與研究之工作，但有一部份事業如發展農牧及較小工業在目前所可控制之環境下即可開辦者，現正分別詳細調查研究中，一俟厘川辦法決定後，自當隨時擬具方案呈請中央核示，茲將本方案各項實施辦法及第一期經費預算分述於後：

## 一、組織川康滇邊區邊務設計委員會

理由：

本部奉 主席電令，由重慶行轅授權統籌規劃邊疆事務，達成設治目的，並開發資源，促進經濟建設等事宜，惟在區內處政，百端待舉，目前所急，夷務爲先，過去因本區分屬三省，歷來治異，均係各別辦理，力量未能集中，方法尤不一致，以致邊區問題，仍然存在，今後欲謀本區夷務徹底解決，經遠早日展開，必須統一事權，齊一步驟，將整個邊區，視成一個，統籌規劃，按步實施，始克奏效，且將奉頒發本區資源，尤應事先有週密之調查與處置之籌劃，故爲便利今後邊務工作之進行，切取各省之聯繫，而免蹈過去此疆彼弛之流弊起見，實有設立川康滇邊區邊務設計委員會統籌策劃有關治夷計劃及從事資源之調查等設計事宜之必要。

辦法：

一、本委員會地址設於西昌，負責統籌有關本區治夷之全面工作設計及區內資源調查及開發設計事宜。

二、本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重慶行營副主任兼西昌警備司令兼任，委員九至十五人，其中三人由川康滇三省省政府各派代表一人，常川駐會，餘由主任委員遴選報請聘任，均爲無給職。

三、本會設秘書長一人，及秘書處政務經濟兩組，各設處組長一人，組員若干人，以向各機關調用或兼任爲原則，酌給津貼。

四、本會所需技術人員，向三省省政府調用。（委員會組織辦法附後）

經費：

計三十六年度經常費三千六百九十四萬二千八百四十元，臨時費三千七百四十萬元，合計七千四百三十四萬二千八百四十元。

# 附川康滇三省邊區邊務設計委員會組織辦法

第一條 國民政府主席重慶行轅爲統籌規劃川康滇三省邊區夷務，達成設治目的，並開發富源，促進政治經濟建設起見，特設置川康滇三省邊區邊務設計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設於西昌，計劃開發地區如左：

一、四川：雷波、馬邊、屏山、峨邊、沐川等五縣。

二、西康：西昌、會理、冕寧、越嶲、昭覺、德昌、鹽源、鹽邊、寧南、九龍等十縣及寧東設治局。

三、雲南：永勝、華坪、永仁、巧家、永善等五縣及寧浪設治局。

第三條 本委員會任務如左：

一、夷務問題之調查研究，及治理方案之擬訂事項。

二、邊區地方行政及教育之研究改進事項。

三、工礦資源之調查勘測及設計開發事項。

四、農林畜牧及工商業之調查研究改進事項。

五、各種已成事業之考査及調整維護事項。

六、行轅主任及主席交辦事項。

第四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綜理會務，由重慶行轅副主任兼任之，委員九人至十五人，共同策進會務，除由三省政府各派代表一人及西昌警備司令部參謀長第一處處長第二處處長爲當然委員外，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遴選，報請重慶行轅聘任之。

第五條 本會爲辦事及研究設計便利起見，設秘書長一人，秘書處及政務經濟兩組，秘書處設處長一人，政務經濟兩組各設組長一人

川康滇邊區夷務治理方案

川康邊區夷務治理方案

八

，由主任委員就委員中遴選派任之。

第六條 本會於必要時得聘任專門委員。

第七條 本會辦事人員，由西昌警備司令部職員兼任或調用，專門技術人員得視工作之性質與繁簡向三省政府調用之。

第八條 本會所需經常費（公雜及津貼等）由重慶行轅核發，臨時費（調查設計等）由三省省政府分担之，本會各委員及調用人員均  
爲無給職。

第九條 本會對外行文由西昌警備司令部行之。

第十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核准之日施行。

## 一一、設置建設局

理由：

查各項治事措施，工作異常繁重，其性質與普通行政有別，過去各省亦曾有治事計劃，未始毫無良法美意，但因執行時未能徹底，以致全無結果，良由各省邊區地方政府，事繁力分，未能以全部精神貫注，甚至因人事不感，事權不一，從中取巧，不獨國家損失財力，夷胞未受實惠，而反演成種種不良之現象，故今後治夷工作，非分區設置單獨建設局從事專門管理，難期切實收效，且執行程序統一，責任層次分明，功過易於考核，更可免除過去藉口推諉，及種種不良後果之流弊。

辦法：

一、擇各夷區重要地點，於三十六年度暫先設置建設局十八間，辦理本方案所定之各項建設工作。  
二、設局地址如左表：

| 局名 | 局址 | 設<br>置<br>理<br>由                                                               |
|----|----|--------------------------------------------------------------------------------|
| 北山 | 熱水 | 查北山與西昌相距咫尺，多數夷人業經投誠，可作邊區建設示範之中心。                                               |
| 大橋 | 大橋 | 查大橋為西昌與鹽源寧三縣之三角地帶，僑族聚居衆多，距縣城遙遠，治理不易，且物產富庶，宜於設局。                                |
| 寧東 | 米市 | 查寧東設治雖久，多偏重於消極之防治，而缺乏積極之教化，該地為僑族住牧中心之一，故擬設局建設之。                                |
| 普雄 | 普雄 | 查普雄為邊區數千年政令從未及此之地，聚居僑族衆多，幅員遼闊，地跨三省，物產豐富，該地夷種之治理良否，可以影響整個邊區，待進剿善後軍事結束，即設局治理建設之。 |

|    |     |                                                                                                                       |
|----|-----|-----------------------------------------------------------------------------------------------------------------------|
| 竹核 | 竹核  | 在竹核爲通四川雷波雲南昭通之樞紐，物產富饒，地勢重要，可以控制普邊，今大漢山青年分團設於此，爲打通雷通道，澈底治理川康滇三省邊區之三角地帶，正宜設局從事積極建設。                                     |
| 布拖 | 布拖壩 | 布拖爲民族重要住牧中心之一，地區遼闊，位於西昌昭覺事南三角地帶，保民兇頑，常川擾四屬附近及西貢大道，並涉及川滇兩省之邊境問題，故擬設局治理並建設之。                                            |
| 天台 | 岔河  | 在天台位於德昌會理寧南三縣之間，物產富足，氣候溫和，居住保族衆多，未能服從政令，常出擾川西瀘路及西寧大道，故擬設局積極治理建設。                                                      |
| 麻隴 | 麻隴  | 在麻隴爲會理德昌樂山四縣之中心地帶，居住保族衆多，未能服從政令，常擾四縣治安，尤以川瀘西路爲甚，該地物產豐富，故擬設局於此。                                                        |
| 黃草 | 黃草壩 | 在該地位於兩縣及瀘康邊境處，居住保民數萬口，爲兩縣邊境紛治之區，故擬設局於此。                                                                               |
| 瓜別 | 瓜別  | 在瓜別與木裏毗鄰，而木裏糾建一隅，政教自畫，從未接受西康省政令，且種族複雜，設族居於該地，向與西康往還甚密，關係頗重，問題頗鉅，外人素稱爲木裏王國，故設局於此以順通情木裏，徐圖開發而建設之。                       |
| 渣寧 | 二四營 | 在該地位於雅羅江中心區，地界是寧九龍之間，爲保族住牧中心之一，亦可通治木裏，故設局於此。                                                                          |
| 拖烏 | 拖烏  | 在川瀘西路向大橋系農場間，純爲夷區，搶劫案件迭出，影響交通頗鉅，該地位於越溝冕寧兩縣之間，設局已數年，惟多偏重消防，今擬設局治理，以資挽救。                                                |
| 腴田 | 腴田壩 | 在該地距離越溝城遙遠，居住保族衆多，南可控制普邊，東可通治峨邊之保族，北可維護富林一帶之治安，亟應設局治理建設。                                                              |
| 太平 | 太平場 | 在合理太平場，位於該縣東路，號稱最難治之區，爲通住事南巧家兩縣之大道，南可控制七甲半場，北可維繫，（據報該夷最近聚結匪數千名，搶三千餘枝，日有新式武器如火箭砲等，並與滇省夷匪勾結，圖謀不軌），北可治理黃柏嶺（重要夷區），故擬設局於此。 |
| 西寧 | 西寧  | 在西寧屬屏山，位於雷波瀘邊屏山三縣交界處，係一重要據點，扼小涼山之咽喉，聚居保族衆多，已有樂社，駐可治理雷屏兩縣之保族，進可經營大小涼山，亟應設局治理。                                          |

|     |     |                                                                                                         |
|-----|-----|---------------------------------------------------------------------------------------------------------|
| 通安  | 通安鄉 | 在會理通安鄉位於金沙江北岸，與雲南接勘武定廣人保區毗鄰，煤銅礦產蘊藏豐富，該區人石棚一帶聚居之漢族，皆與七甲半黑夷酋龍繼偉勾結，時常作亂，該地設局，東可控制龍夷，西可控制綠水河普騰之沙白兩土司，故亟應設置。 |
| 萬石坪 | 萬石坪 | 在峨邊萬石坪位於該縣與馬邊之間，聚居僑族衆多，物產豐富，該有打開萬石坪世上無窮人之說，且該地在邊務上地位異常重要，故擬設局於此。                                        |
| 羿子村 | 羿子村 | 查羿子村爲沙馬土司地盤，屬雷波，前爲分縣所在地，今爲特區，係川康滇三省接壤要衝，地勢極爲重要，且產鐵礦，住有漢族三百餘家，僑族尤爲衆多，故設局於此，以資建設。                         |

### 經費：

三、各建設局應有工作人員：每局設局長一人，局員三人，技士二人，事務員二人，雇員二人，警長一，警察九，公役五。計卅六年度共需經常費五萬三千六百一十八萬一千一百二十元，臨時費八千六百四十萬元，合計六萬萬二千二百五十八萬一千一百二十元。

### 三、設立川康滇邊區治夷工作人員訓練班

理由：

治夷工作性質與普通行政有別，治夷工作人員，必需通曉夷胞風俗語言習慣，並須具有服務熱誠，及行政技術。故今後各治夷工作人員必先施以有關訓練，始能適合應付環境，順利推行工作。

辦法：

一、訓練班設於西昌。

二、訓練班主任由邊務設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兼任，教育長一人，由本部派員担任，所有教育，除夷語教育必須聘請對於夷語具有研究者，及有關技藝常識商請本地西康技專校派人担任外，其餘均由本部或邊務設計委員會調員担任，酌給鐘點費。

三、訓練事項：

- (一) 夷情瞭解：包括夷胞語言文字及其風俗習慣及心理之知識。
- (二) 精神教育：在提高工作人員對夷務之興趣與熱心，使其勇於服務。
- (三) 行政技術：除一般普通行政技術外，尤重於治夷工作與技術之訓練。
- (四) 凡今後所設各建設局治夷工作人員，均由訓練班予以調受三個月短期之訓練。

經費：計三十六年度共需經常費九千三百二十萬另四千元，臨時費三千二百四十萬元，合計一萬萬二千五百六十萬另四千元。